

证券代码：601188

股票简称：龙江交通

编号：临 2014—023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7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2,678,571 股 A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24 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23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8,905,303.5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21,094,696.43 元。2013 年 11 月 11 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永验字（2013）第 21014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本公司 2013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21,094,696.43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的。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控股股东龙高集团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将 2.3 亿元汇入长江保荐指定的银行账户，长江保荐同日扣除承销费用后将余款 224,050,000.00 元划到龙江交通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账号和截至 2013 年 11 月 8 日的存储金额如下：

| 公司名称 | 专户银行名称 | 银行账号 | 金额（元） |
|---------------|--------------------|-----------------------|----------------|
|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 | 231000817018010116090 | 224,050,000.00 |

注：截至 2013 年 11 月 8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24,050,000.00 元。经会计师确认，募集资金净额为 221,094,696.43 元，本公司已先期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扣除的发行费用为 2,955,303.57 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净额 221,094,696.43 元已全部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12年12月13日公司公告的《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预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投资进展程度，先行以自筹资金进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

截至2013年1月11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 267,502,316.00元。

2013年11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21,094,696.43元置换上述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11 月 14 日出具了《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京永专字[2013]

第 31081 号)，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的。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见证报告，结论性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龙江交通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龙江交通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

性意见。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结论性意见如下：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人民币 单位: 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22,109.47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22,109.47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0.00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22,109.47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0%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增资龙江银行 | — | 22,109.47 | 22,109.47 | 22,109.47 | 22,109.47 | 22,109.47 | 0 | 100 | 2012-12-25 | 14,581.41 | 是 | 否 |
| 合计 | — | 22,109.47 | 22,109.47 | 22,109.47 | 22,109.47 | 22,109.47 | 0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22,109.47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已全部用于置换预先投入龙江银行项目的自筹资金。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 | 无 | | | | | | |